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防沙治沙 规划（2021-2030年） （征求意见稿）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二〇二四年五月

项 目 名 称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防沙治沙中长期规划（2021-2030 年）

委 托 单 位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咨 询 单 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

院 长 教授级高工

总 工 程 师 教授级高工

院协管技术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项 目 负 责 人 高级工程师

工 程 师

部 门 审 核 人 教授级高工

注 册 师 教授级高工

工程咨询单位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专业资信

证书编号： 121000004000040512-18ZYJ18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调查院

承担部门负责人：蒋丽伟

教授级高工

项目参加人员：梦 莉

高级工程师

方健梅

工 程 师

蒋丽伟

教授级高工

李 云

教授级高工

卢泽洋

教授级高工

郑冬梅

教授级高工

张家琦

工 程 师

孟子 佩

高级工程师

张月莹

工 程 师

郑桂莲

高级工程师

宫殷婷

高级工程师

李宗伦

工 程 师

赵一臣

工 程 师

杨帆

高级工程师

王 焱

硕 士

闫 哲

工 程 师

执 笔：梦 莉

高级工程师

方健梅

工 程 师

制 表：张家琦

工 程 师

校 对：郑桂莲

高级工程师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协作人员：李晓东	站 长
杨雅萍	工 程 师
黄晶晶	工 程 师
贾文昊	助理工程师
图·苏尔娜	助理工程师
陈 荣	技 术 员
范婷婷	四级主任科员

博乐市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协作人员：文 旭	高级工程师
------------	-------

精河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协作人员：吴 强	工 程 师
------------	-------

温泉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协作人员：车传芳	工 程 师
------------	-------

前 言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简称“博州”）位于新疆西北部，准噶尔盆地西南缘，北与哈萨克斯坦接壤，所辖的阿拉山口市是丝绸之路经济带的重要节点，战略地位十分重要。博州沙化土地面积 587652.53 公顷，占国土面积的 23.54%，生态环境十分脆弱；位于中哈交界的阿拉山口市是亚欧大陆桥的重要节点，也是著名的风口，年均八级以上大风日数达 165 天，风口下沿的艾比湖处于持续萎缩趋势，干涸湖底的盐尘成为北疆扬沙、浮尘和沙尘暴天气的重要策源地。博州脆弱的生态环境始终是制约全州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突出问题，大风和沙尘天气每年对农业、交通、通讯造成的损失十分严重。

“十三五”以来，博州党委、政府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大力弘扬柯柯牙精神，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防沙治沙工作决策部署，持续加大防沙治沙力度，超额完成了“十三五”防沙治沙各项目标任务，土地沙化扩张趋势持续减缓、沙区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沙尘天气持续减少，沙区群众生活质量持续提升，实现了从“沙进人退”到“绿进沙退”的转变，防沙治沙工作取得了巨大成效。但是，博州风沙天气仍然较多，沙化土地治理任务

十分艰巨，特别是面对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博州防沙治沙工作仍然任重道远。

为进一步推动新时代博州防沙治沙工作高质量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防沙治沙规划（2021-2030年）》《博州林业草原发展“十四五”规划》《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三北工程六期规划（2021-2030年）》等重要规划，在认真总结“十三五”博州防沙治沙建设成效、科学判断当前防沙治沙形势的基础上，特编制《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防沙治沙中长期规划（2021-2030年）》。

规划编制组

2024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十三五”回顾	1
一、生态治理成效	1
二、主要措施	3
第二章 面临的形势	6
一、自然社会环境受限	6
二、全新发展机遇	8
三、挑战压力并存	10
第三章 总体思路	13
一、指导思想	13
二、基本原则	13
三、规划依据	15
四、规划范围与期限	16
五、规划思路	17
六、目标任务	18
第四章 规划布局	21
一、天山生态屏障	21
二、博尔塔拉谷地绿洲防护区	22
三、艾比湖流域荒漠防护区	23
第五章 重点工程及主要内容	25

一、沙化土地综合治理	25
二、特色沙产业发展	28
三、防沙治沙综合能力建设	30
第六章 环境影响评价	33
一、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33
二、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33
三、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35
第七章 保障措施	39
一、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程质量	39
二、坚持依法治沙，强化制度建设	39
三、加大投资力度，提高治理成效	40
四、加强科技支撑，注重科学治沙	41
五、扩大宣传途径，实现全民治沙	41

第一章 “十三五” 回顾

“十三五”以来，博州认真履行防沙治沙目标责任，与自治区签订防沙治沙任务 13.48 万公顷，截至 2020 年底，完成 14.56 万公顷。博州依托各项重点工程，多措并举治理沙化土地，并超额完成目标任务。绿洲生态系统持续改善，沙尘天气持续减少，沙区生态环境明显好转，初步建成沙区绿色生态屏障，稳定并拓展了沙区各族群众的生存和发展空间，防沙治沙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一、生态治理成效

（一）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十三五”期间，博州全州累计完成人工林建设任务 2.32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由“十二五”末的 9%提高到目前的 9.5%，完成沙化土地治理 14.5 万公顷，其中，治沙造林种草 0.75 万公顷，三北防护林工程 8.15 万公顷，退化草原治理 5.23 万公顷，水土保持重点工程 0.43 万公顷。绿洲内部和边缘的沙化耕地得到了有效治理，绿洲风沙危害明显减轻，已初步形成了以绿洲内部农田林网、绿洲外围大型防风固沙林带为主体的立体生态屏障，构筑起相对稳定的绿洲生态安全体系，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显著提高，人居环境显著改善，博

州各族群众从区域生态环境改善中享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生态经济实现双赢

探索统筹防沙治沙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路子，通过工程建设，让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相互依托、补充，实现沙区生态保护和产业发展相互促进。博州精河县是治沙重点县，该县在治沙工程中选择种植既有生态效益又有经济效益的枸杞，十三五末枸杞种植面积达 0.72 万公顷，林果收入已占当地农民人均收入的 30%，林果业已成为农民增收致富的“摇钱树”、“幸福果”。在确保不破坏生态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沙区资源，引导民间资本进行规模化防沙治沙，在当得尔沙漠发展沙地桑，形成治理面积 0.1 万公顷，并开发出桑葚果干、桑碱片、桑叶茶及饲料等系列产品。通过发展沙产业已经形成龙头企业 5 家，年产值 5 亿元以上。防沙治沙工程的实施助力特色林果及沙产业发展，实现了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的高质量转变，从而让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建设互为基础、相互促动，防沙治沙基本走上可持续发展之路。

（三）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推进

“十三五”期间，防沙治沙工作有力推动了博州生态文明建设，助力了打赢脱贫攻坚战，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

防沙治沙事业在建设思路、政策机制、组织管理、技术措施、治理模式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积累了宝贵的精神财富，推动了全州生态文明建设。在防沙治沙过程中，坚持以林草养人，促进生态脱贫，在新疆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的大力支持下，制定《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管理实施细则》，在温泉县、博乐市精准选聘生态护林员 158 名，既实现了生态脱贫，又为乡村振兴培养了一批“乡土专家”和“科技带头人”。

二、主要措施

坚持执行“谁治理、谁经营、谁受益”的原则，政府出土地、企业出资本、社会齐动员，在政策引导和群众自愿的基础上，明确责、权、利，吸引各种生产要素向沙区流动和优化配置，形成了大户带动、多主体参与、多元化投资的防沙治沙格局。

（一）推进重点工程建设

博州各级党委政府在防沙治沙工作中充分发挥主导作用，不断探索防沙治沙的新机制、新模式、新技术，以点带面全面推进防沙治沙工作。精河县、博乐市相继建成了万亩生态园，精河县通过引导社会资本建立了规模化防沙治沙示范区。利用木特塔尔沙漠的独特景观，申请设立了国家沙漠公园；通过国家沙漠公园建设，有效保护了荒漠生态系统和

荒漠景观，促进了沙漠旅游的发展。目前，木特塔尔沙漠公园年接待游客达 10 万人次以上。

（二）探索沙化土地治理技术模式

在沙化土地综合治理工程实施过程中，博州对风沙区工程防护、荒漠植被恢复、荒漠人工造林、荒漠经营型防护、农田防护林建设等沙化土地治理技术进行了积极探索，形成了五大类沙化土地治理技术模式、防沙治沙经验和相应技术成果。在技术模式方面，重点推广人工散播梭梭无灌溉造林、工程治沙、低覆盖度造林等一批先进实用、兼顾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综合防治模式。

（三）目标责任落实到位

新疆自治区林业厅与博州人民政府签订“十三五”防沙治沙目标责任书，博州人民政府与各县市人民政府签订防沙治沙目标责任书，进一步推进目标责任落实，层层分解任务，将目标责任落实到具体单位和人员。

（四）政策扶持保障发展

为引领和扶持沙产业科学合理发展，反哺推动包括防沙治沙在内的生态建设，博州认真贯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办法》和《新疆维吾尔自

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林业发展的意见》，鼓励单位或个人以产业开发经营的方式从事沙化土地治理，治理沙化土地可以获得 70 年土地使用权，在这期间，土地上的所有产出都归开发者所有，政府在道路修建、用水、技术服务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对大力培育推广林木良种及实施节水新技术的单位和个人给予适当补助或奖励。建立了种质资源汇集、新品种试验、优良品种采穗、良种苗木为一体的科研与繁育基地，推广有机标准化栽培模式和实用新型烘干房，加大对加工园区的支持力度，增强加工仓储能力、提升综合配套水平。

（五）健全沙尘暴应急管理体系

贯彻落实《博州重大沙尘暴灾害应急预案》，全州各级林草部门组织制定或完善了各级沙尘暴灾害应急预案，明确了沙尘暴应急处置组织体系、工作机制、具体的预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措施，并纳入各级地方政府的总体应急预案之中。建立健全了博州沙尘暴灾害应急体系，加强与气象部门合作，对当年春季沙尘暴灾害状况进行预测和分析，提出沙尘暴灾害趋势。在全州 4 个县市均建立了专职沙尘暴信息员管理队伍，人员到位，分工明确，职责清楚，为沙尘暴灾害应急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组织保障。

第二章 面临的形势

博州位于准噶尔盆地西南边缘，行政范围包括博乐市、阿拉山口市、精河县、温泉县。海拔、降水、热量和土壤等自然条件明显差异，形成了一个由高山冰川—高山冷湿草甸—中山湿润森林—低山半干旱灌草—山前平原干旱荒漠构成的脆弱自然生态系统。

一、自然社会环境受限

（一）自然条件艰苦

博州地形特征为两山夹一盆，南部为天山山脉西段，北部阿拉套山属天山支脉，地形总体西高东低。区域内自然要素的垂直分布差异显著，海拔由山地的 3500 米降至艾比湖水面的 189 米左右。北温带大陆性干旱气候特征明显，降水稀少、分布不均，蒸发量大，空气干燥，光照充足，年降水量由山区中低山带的 500 毫米降至艾比湖主风道区域的 90 毫米左右。

（二）沙化土地广布

根据第六次荒漠化、沙化监测结果，博州沙化土地总面积 576248.77 公顷，占博州国土面积的 23.9%。从沙化土地类型来看：半固定沙地 11591.01 公顷，占博州沙化土地的

1.97%，全部为人工半固定沙地。固定沙地 120529.31 公顷，占 20.51%，其中：人工固定沙地 120488.12 公顷，占 20.50%；天然固定沙地 41.19 公顷，占 0.01%。沙化耕地 1647.69 公顷，占 0.28%。非生物治沙工程地 61.91 公顷，占 0.01%。风蚀劣地 5769.45 公顷，占 0.98%。戈壁 448053.16 公顷，占 76.24%。

从沙化程度来看，轻度沙化土地 106449.98 公顷，占沙化土地总面积的 18.12%；中度沙化土地 407006.91 公顷，占 69.26%；重度沙化土地 41735.77 公顷，占 7.10%；极重度沙化土地 32459.87 公顷，占 5.52%。以中度和轻度沙化土地为主。

区域内风沙灾害频发，治理恢复区域如果保护不得当，极容易再次沙化，已经治理的沙化土地区域生态系统依然十分脆弱，成果巩固压力很大。

（三）政策相对滞后

博州防沙治沙仍然以“国家拿钱，农民治沙，政府包办”传统运作机制为主，沙区面临经济发展任务紧迫和生态环境恶化双重压力，国家投资有限，博州投入不足制约着防沙治沙进程，州县政府财政困难，防沙治沙法中的许多优惠政策、措施难以落实。在防沙治沙的投入、税收减免、金融扶持、补助补偿以及权益保护等方面尚没有专门的优惠政策，特别是荒漠生态补偿机制、防沙治沙的稳定投入机制和征（占）

用沙地补偿机制亟待建立或完善，社会各方面参与防沙治沙的积极性仍然没有充分调动起来。

二、全新发展机遇

（一）开启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为博州防沙治沙确定新目标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绿色是美丽中国的重要标志，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是基本特征，生态文明建设是重要内容。党的十九大提出，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生态文明建设已经成为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决守住生态保护红线，统筹开展治沙治水和森林草原保护工作，让大美新疆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防沙治沙被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重要位置，为新时代新疆防沙治沙工作提出新要求。

（二）“一带一路”战略为博州防沙治沙划定新路径

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上指出“推动新疆发展，关键是发挥区位优势，以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

核心区建设为驱动，把新疆自身的区域性开放战略纳入国家向西开放的总体布局中，打造内陆开放和沿边开放的高地。”在进入新时代的背景下，自治区对博州发展赋予了全新战略定位，为博州林草事业、防沙治沙事业注入了新的动力、划定了新的路径。由于博州生态区位十分重要，沙化土地的治理工作不仅关系着博州的可持续发展，还影响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发展进程。加强防沙治沙建设是稳固生态基础、丰富生态内涵、扩展生态空间、做强生态产业，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提供生态安全的重要保障。

（三）“双重”规划及“三北工程”六期规划为博州防沙治沙提供新机遇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是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的总体布局、重点任务、重大工程和政策举措，是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推进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的指导性规划，是编制和实施有关重大工程建设规划的主要依据。“双重”规划中北方防沙带中的天山森林草原保护综合治理及“三北工程”六期规划中天山森林草原保护综合治理项目对博州防沙治沙工作提供项目和资金支持。博州欧亚大陆桥和艾比湖区域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已经纳入自治区“十四五”重大林草工程规划项目，

对博州防沙治沙工程推进产生深远影响。

（四）生态博州建设目标为博州防沙治沙确定新高度

党的十八大以来，博州党委、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要求，制定了生态立州的重大战略，确立了建设美丽博州的目标，全州各族干部群众勇于进取、埋头苦干，用实际行动诠释了胡杨精神。“十四五”时期更是建设生态博州的关键性时期，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参加新疆代表团审议时提出“严禁‘三高’项目进新疆，加大污染防治和防沙治沙力度，努力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新疆”的要求，以及在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上提出的更高要求，大力开展防沙治沙工作，在博州矗立起一道道绿色屏障，为建设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的大美博州不懈努力。

三、挑战压力并存

（一）生态环境依然脆弱，治理难度增大

博州沙化土地面积较大，全州土地沙化整体好转局部恶化，治理任务繁重。第五次全国沙化监测结果显示，博州沙化土地面积 587652.53 公顷，占博州国土面积的 23.54%，是北疆地区沙化土地面积较大、分布较广、危害较严重的地州。艾比湖周边区域是博州沙化土地分布的集中区，由于艾比湖

湖面萎缩的趋势尚未得到扭转，干涸湖底裸露的盐尘在大风的作用下极易形成扬沙、浮尘和沙尘暴。并且，随着博州沙化土地治理工程的深入推进，下一步需要重点治理的沙化土地，沙化程度更重、自然条件更差、沙化土地治理难度大。

（二）生态用水缺乏保障，刚性制约明显

博州生态建设与农牧业发展不协调，再加上部分地区的水资源过度开发利用，造成地下水位下降、生态用水紧张，用水缺乏保障。近年来，因受水的制约各地州开展治沙造林进度明显放慢，有些地方原来规划治理的沙化土地治理规模不断缩减，有的甚至停止实施。生态用水与农业水的矛盾仍存在，通过区域水资源优化调配补充防沙治沙的生态用水将愈发困难，同时防沙治沙在空间范围和任务规模方面对水资源的需求又变得十分巨大，特别是农田防护林网可持续经营均需要水资源的保障。因此，在未来生态用水量难以保障的基础上，刚性制约因素明显，防沙治沙还具有极大的不确定性。

（三）防沙治沙投资不足，治理成本增加

近年来，国家加大了沙化土地治理的资金投入力度，但与防沙治沙实际工作需要差距还很大。由于资金投入不足，制约了防沙治沙工作的成效。博州自然气候恶劣、立地条件

差，造林成本普遍较高。博州乔木造林实际成本均在 2500 元/亩以上，阿拉山口市实际成本甚至达到 8000 元/亩。但目前国家“双重”项目工程乔木造林补助 900 元/亩，灌木林补助 360 元/亩，封沙育林补助 100 元/亩；退牧还草中围栏建设补助标准 25 元/亩，人工种草补助 350 元/亩，补播改良补助 90 元/亩；退耕还林补助 1600 元/亩（其中种苗补助 400 元/亩），与近几年博州防沙治沙工程治理实际成本相差较大。

（四）防护林退化，巩固任务艰巨

近年来，博州农田防护林建设出现了一定程度的滑坡，主要原因：一是随着滴灌技术的普及，农田灌溉实现了精准减量，周边防护林没有余水可利用；灌溉用水价格提升，管理成本大大提高；二是主要造林树种杨树木材价格长期低迷，林带承包人收益太低，新林带没人要，老林带没人管的现象比较普遍；三是农村土地流转逐渐成为主流经营模式，小条田变大条田，林带地减少，新造林带难落实。影响了林业生态建设作用发挥，导致农作物大风灾害损失明显增加，春季重播面积增大。

第三章 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和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坚持科学施策、因地制宜，人与沙漠和谐共生，坚持防沙治沙与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机结合，以打造“生态博州”为目标，按照“一网两沙漠、五带一重点”的发展布局，通过实施防沙治沙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与修复，积极推进防沙治沙工作，构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绿色生态屏障。

二、基本原则

（一）保护优先，自然恢复

坚持生态优先、保护优先，以自然恢复为主，促进荒漠植被恢复，落实沙化土地封禁保护修复制度和林草植被保护制度，用最严格的手段保护沙区植被和荒漠生态系统。以保护和修复沙区生态系统为核心，遵循自然规律，消除人为干扰，缓解土地承载压力，创造生态自然修复的条件，促进植被恢复，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二）科学防治，创新驱动

博州防沙治沙必须遵循自然规律，坚持用科技手段，让自然演化过程向着良性的方向发展。深入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立足沙区实际，科学营造荒漠地区林草植被，大力推广乔灌草结合、混交造林、低覆盖度治沙等模式，着力增强防沙治沙的科学性、多样性。

（三）综合治理，突出重点

针对不同地区的沙化特点和治理难易程度，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分区施策。突出重点，按照先急后缓、先易后难、保证重点的原则，集中人力、物力和财力，在博州亚欧大陆桥和艾比湖周边、精河县乌兰旦达盖沙漠等重点区域，规划实施防沙治沙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与修复重大工程。

（四）政策引导，联防联控

突出各级党委、政府在防沙治沙工作中的主导作用，通过加大投入、政策引导和提供保障，通过制定各种措施，把尽可能多的生产要素组织起来，投入到防沙治沙工作中，发挥各部门优势，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三、规划依据

（一）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 4、《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 6、《国务院关于加强防沙治沙工作的决定》；
- 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办法》。

（二）规范与标准

- 1、《封山（沙）育林技术规程》（GB/T 15163-2018）；
 - 2、《防沙治沙技术规范》（GB/T 21141-2007）；
 - 3、《造林技术规程》（GB/T 15776-2023）；
 - 4、《生态公益林建设技术规程》（GB/T 18337.3-2001）；
 - 5、《森林抚育规程》（GB/T 15781-2015）；
 - 6、《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技术规范》（GB/T 16453-2008）
- 等。
- 7、《草原健康状况评价标准》（GB/T 21439-2008）

（三）其他资料

- 1、《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 2、《北方防沙带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 年）》；
- 3、《“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纲要》；
- 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五次土地荒漠化和沙化监测报告》；
- 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发展“十四五”规划》；
- 6、《新疆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 7、《新疆防沙治沙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规划》；
- 8、《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防沙治沙规划（2021-2023）》；
- 9、《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林业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
- 10、《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三北工程六期规划（2021-2030 年）》。

四、规划范围与期限

规划范围涉及博乐市、精河县、阿拉山口市、温泉县。

规划期限为 2021-2030 年，共计 10 年。其中：2021-2025 年为“十四五”规划期，2026-2030 年为中长期。

五、规划思路

根据博州沙化土地现状，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科学防治、创新驱动，综合治理、突出重点，政策引导、联防联控，以“一网两沙漠、五带一重点”为治理布局，以各项重点工程为依托，统筹推进全域防沙治沙。完善村镇绿化和农田防护林体系，实现主要沙漠锁边，促进绿洲内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等各类生态系统得到保护和修复，生态服务功能提升，提升生态承载力，减轻风沙危害，实现生态系统良性循环。改善人民生产环境和生活条件，有效避免局部地区沙化程度加剧导致贫困和不稳定的恶性循环，区域经济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大力发展沙产业，形成人与沙漠和谐共生的新时代博州防沙治沙新思路，构建全流域、全链条、全要素、可经营、可持续的新时代博州防沙治沙新格局。

专栏 1 “一网两沙漠、五带一重点”治理布局

“一网”——农田防护林网以更新优化和抚育为主。

“两沙漠”——围绕乌兰旦达盖沙漠和华山沙漠周边及 G30 高速周边进行防治。

“五带”——在绿洲外围建设防风造林带、沙漠边缘建设阻沙固沙带、荒漠河岸建设植被保育带、山前荒漠草地建设封育保育带、依托重大工程进行生态防护带建设。

“一重点”——依托博州亚欧大陆桥和艾比湖区域生态保护与修复重大工程，进行重点治理并建成生态防护带。

六、目标任务

全面统筹沙漠环境保护、沙漠生态服务功能培育、土地沙化预防、沙化土地治理和沙产业发展，提升工程建设质量，树立规模化治沙的理念，整体推进，推动由分散治理向规模治理转变，全面加快治理步伐，大力构建沙区绿色生态屏障，着力改善生态、民生，通过防沙治沙各项工程建设，高质量完成防沙治沙目标任务。目标任务如下：

（一）“十四五”目标任务

通过“十四五”期间各项工程的实施，在重点区域形成防沙治沙生态屏障，主要沙漠实现基本固定，沙化土地程度减轻，区域防风固沙、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等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显著增强，生态承载力显著提升，有效遏制沙化土地扩展趋势，风沙危害持续减轻。

到 2025 年，完成防沙治沙目标任务共 96720.67 公顷。

其中：国土绿化提升工程目标任务 34716.67 公顷；退化草原治理工程目标任务为 59704.00 公顷；水土保持重点工程目标任务为 2300.00 公顷。“十四五”主要工程目标表详见(表 3-1)。在精河县建立沙产业种植示范基地 1 处、建立枸杞和沙地桑 GMP 标准生产线各 1 条。

表 3-1 “十四五”主要工程目标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县（市）	总面积	国土绿化提升工程	退化草原治理工程	水土保持重点工程
1	博乐市	38700.00	8400.00	30300.00	
2	精河县	30224.00	17400.00	11524.00	1300.00
3	温泉县	25816.67	6936.67	17880.00	1000.00
4	阿拉山口市	1980.00	1980.00		
5	合计	96720.67	34716.67	59704.00	2300.00

（二）2030 目标任务

到 2030 年，完成防沙治沙目标任务共 194300.00 公顷，其中：温泉县目标任务 51633.34 公顷；精河县目标任务为 61306.70 公顷；博乐市目标任务为 77400.00 公顷；阿拉山口市目标任务为 3960.00 公顷，防沙治沙取得决定性进展。2030

年主要工程目标表详见（表 3-2）。居民聚集地、绿洲内部、重大基础设施的风沙危害得到有效控制，沙漠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明显，初步遏制土地沙化趋势，基本实现沙产业种植规模化、加工集成化和旅游生态休闲康养化，博州防沙治沙从“数量扩张型”到“质量提升型”实现重大转变。

表 3-2 2030 年主要工程目标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县（市）	任务量	
		2030 年	“十四五”
1	博乐市	77400.00	38700.00
2	精河县	61306.70	30224.00
3	温泉县	51633.30	25816.67
4	阿拉山口市	3960.00	1980.00
5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	194300.00	96720.67

第四章 规划布局

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体系为重点，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的要求，以国家“两屏三带”生态安全战略格局和《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总体布局为基础，按照新疆自治区国土空间规划布局和自治区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布局，根据新时代林草融合发展的需要，整合林草资源，依据博州“山区+谷地平原”的自然地理格局，统筹考虑博州沙化土地自然地理分布特点、自然气候条件、沙化成因多样性、沙化土地在现实情况下的可治理性，以及治理措施的差异性和区域生态功能定位，结合博州实际情况，将博州防沙治沙布局划分为“一屏两区”。

一屏是指天山生态屏障，是维护我国西部生态安全的重要屏障，保护森林、湿地、草原等重要自然资源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重要阵地。

两区是指博尔塔拉谷地绿洲防护区和艾比湖荒漠防护区，是维护博尔塔拉谷地、艾比湖及天山北坡经济带生态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场地。

一、天山生态屏障

区域概况。本区域环绕博州北、西、南周边，分别为阿拉套山生态屏障、别珍套山生态屏障和博罗科努山生态屏

障，是我国西部重要水源地和天然生态屏障，拥有独特的山地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包括温泉县、博乐市和精河县 3 个县（市）的山区部分。本区域沙化土地总面积 8209.92 公顷，全部为砾质戈壁。

主要生态问题。受自然因素和人为因素的共同作用，本区域冰川加速消融，山地原生型森林稳定性受到影响，天然林林龄结构不合理，成过熟林比重较高，幼中龄林比例低，后备资源匮乏，天然草场过牧现象普遍，草地退化沙化明显，生态功能降低。

主攻方向。该区以治理风沙危害为重点，开展重点地区防沙治沙工程建设，以生态保护为主，推进沙区林草质量精准提升。采取封沙育林、人工造林、退化草原治理等措施，有效减缓古尔班通古特沙漠南缘沙丘流动、沙化土地扩张，提高区域植被盖度，增强山地、天然绿洲等森林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功能；推广无灌溉造林技术，健全综合防护林体系，减缓沙化土地扩展；运用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发展特色林草种植。

二、博尔塔拉谷地绿洲防护区

区域概况。本区域涉及博州中西部地区，是北疆重要的粮食、畜牧业生产基地，包括温泉县、博乐市和精河县的全部农区和春秋草场。本区域沙化土地总面积 444115.09 公顷，

从沙化土地类型来看，以砾质戈壁为主。

主要生态问题。本区域草场存在超载问题，鼠害严重，草场退化沙化现象未得到根本遏制。水资源短缺，森林覆盖率低，森林结构简单，质量不高，防护林缺行断带、枯死立木多，退化现象严重。土地沙化在局部地区仍呈加剧趋势，水土流失情况较为严重。林草产业发展系统性不强，产业化程度有待提高。

主攻方向。该区以治理风沙危害为重点，开展绿洲内部沙化土地综合治理、绿洲外围防护等工程，提高博尔塔拉谷地绿洲防护经济区的生态承载力。有效解决林牧矛盾，防止草原退化沙化。在保护巩固现有林草植被的同时，通过封沙育林育草和人工造林种草等多种方式植树种草，辅以机械沙障等工程固沙措施，提高林草植被盖度。营造防风固沙林草带，遏止沙化土地扩展，加快防沙治沙速度，力争将风沙危害降到最低程度。充分利用沙区光、热、水、土、气、生物、景观等资源，推动林果业及特色林草产业向优质化发展，大力发展枸杞、沙地桑、葡萄等特色林果和沙生药用植物特色产业，适当开展沙区生态休闲旅游康养产业，促进绿色富民。

三、艾比湖流域荒漠防护区

区域概况：本区域位于艾比湖湖盆生态保护小区，在博州东部，属北疆地区准噶尔盆地生态环境变化关键地带，包

括精河县和阿拉山口市 2 个县（市）的部分地区。本区域沙化土地总面积 135327.52 公顷，从沙化土地类型来看，以人工固定沙地和沙砾质戈壁为主。该区太阳辐射强，昼夜温差大，自然植被主要为土质、砾质和沙质荒漠，艾比湖周边有部分湿地和裸盐碱地，四棵树河以西至阿拉山口之间的艾比湖周边邻近区域植被盖度偏低，此外博尔塔拉河谷地以及本区东部区域植被盖度较高或中等。

主要生态问题：本区地处阿拉山口下风向，常年受阿拉山口偏西大风影响，面临艾比湖大面积干涸、湖底沙土盐尘风蚀和引发强沙尘天气的威胁。

主攻方向：通过自然保护与人工措施并重，着力促进植被恢复。重点实施博州亚欧大陆桥和艾比湖区域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坚持保护优先，自然修复为主，防风固沙，保护原生荒漠植被。在保护以天然梭梭及怪柳为主的天然林草资源的基础上，实施绿洲防护林建设，采取种植乡土灌木树种和草种为主，提高该区域的林草植被盖度。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有效遏制荒漠生态系统退化，保护荒漠生物多样性，恢复野生动物栖息地生境。适度发展枸杞、葡萄等特色沙产业，适当开展沙区生态旅游，促进艾比湖及天山北坡经济带的生态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第五章 重点工程及主要内容

主要通过防护林体系工程、沙化草原治理工程和水土保持重点工程等，在重点区域形成防沙治沙生态屏障，主要沙漠实现锁边和固定，减轻水土流失及荒漠化程度，增强区域防风固沙、水土保持、保护生物多样性等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提升荒漠生态承载力，减轻风沙危害。主要采用干旱半干旱区人工造林种草、封沙育林育草、工程固沙、引洪灌溉和围栏封育、补播改良、退化林修复、营造生态经济型农田防护林体系等模式，科学推进重点工程建设。树种草种主要包括梭梭、蛇麻黄、花棒、苦艾蒿、白蒿、蒙古沙拐枣和针茅、披碱草等。

一、沙化土地综合治理

（一）国土绿化提升工程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坚持宜林则林、宜草则草、宜荒则荒、宜沙则沙。在保护好荒漠生态系统的基础上，坚持生态优先、保护优先，以自然恢复为主，全面落实各项保护制度，促进沙区植被休养生息，从源头上有效控制土地沙化。坚持因地制宜、科学保护与修复，针对不同类型的沙化土地，采取生物固沙与工程固沙相结合，形成沙区乔、灌、草相结合，带、片网相统一的综合

治理模式。

建设内容：采取人工造林、封沙育林、退化林修复等措施，推进自然保护区及沙漠公园沙化土地的保护，加大封禁保护力度，实施博州亚欧大陆桥和艾比湖区域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将一般性的防沙治沙工程与区域美丽乡村建设相结合，营造农田防护林体系，形成农、林、草协调发展的防护林体系，促进农业稳产高产。

建设规模：“十四五”期间：完成国土绿化提升工程 34716.67 公顷。其中：人工造林共 16666.67 公顷，封沙育林 10093.33 公顷，退化林修复 7956.67 公顷。

（二）退化草原治理工程

根据沙化草原所处的地理位置、气候、水资源、植被状况、沙化土地类型、沙化程度等自然条件，有针对性地实施退牧还草、沙化草原生态修复等工程治理沙化草原。

建设内容：（1）草原植被盖度 60%~70%的轻度退化草原降低人为干扰强度，以禁牧、退牧还草、自然恢复为主，推行舍饲圈养，以草定畜，促进草原休养生息。（2）草原植被盖度 40%~60%的中度退化草原适度开展植被、土壤等生态修复，采取围栏封育、补播改良、鼠虫病害和毒害草治理等措施恢复植被。（3）草原植被盖度 40%以下的重度沙化草原采取围栏封育、人工沙障与生物治沙方式，加快恢复

沙化草原植被，提升草原生态功能和生产能力。

建设规模：“十四五”期间完成退化草原治理工程共 59704.00 公顷，全部为种草改良。

（三）水土保持重点工程

防沙治沙水利重点工程以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减轻水、旱、风沙等灾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为目标，通过开展坡面治理、沟道防护、山洪排导、小型蓄水用水等措施，防止沙区、丘陵区 and 山区水土流失，维护地方生态安全。

建设内容：（1）把绿洲边缘荒漠林地和草原、河谷滩地天然林地和草原以及山区天然林地和草原等划定为重点水土流失预防区，采取植树种草、封育轮牧、自然修复等措施，扩大林草植被覆盖度，涵养水源，预防和减轻水土流失。

（2）把绿洲外围风沙防治区、河流沿岸水蚀区以及山区水土流失区等划定为重点水土流失治理区，采取针对性营造水土保持林、人工造林种草、构建生物防护网、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等措施，有效涵养水源，减弱径流对地表的冲刷强度。同时，结合小型水利水保工程，有效拦蓄山洪，降低破坏强度。

（3）在 15° 以下的坡耕地实施保护性耕作，减轻对土壤的直接破坏，同时增加植被覆盖度，有效降低土壤蒸发强度，控制耕地沙化，提高水土保持能力。同时，结合重要湿地保

护发展需要，建设水土保持林。

建设规模：“十四五”期间：完成防沙治沙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共 2300.00 公顷。

二、特色沙产业发展

博州光热资源丰富，生物资源独特，立地条件适宜，具有发展沙产业的巨大潜力。在严格保护和有效治理的前提下，继续坚持“生态建设产业化，产业建设生态化”的发展思想，以巩固生态扶贫成果为重点，继续加强特色沙产业发展，推动传统沙产业升级，发挥区域光热、水土、生物资源优势，因地制宜，调整优势沙产业空间布局，合理有序适度发展沙产业，着力打造沙区特色林果业基地，发展林果精深加工业、沙漠旅游业，让沙区群众在治沙中致富、在致富中治沙，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一）沙区特色林果产业

发展以枸杞、沙地桑为主的沙区林果种植业，打造一批规模化、集约化发展的沙产业种植基地。提升现有沙产业种植基地的规模，加强沙产业基地的基础设施投入，提升基地建设标准，改善产业基地种植结构，打造一批高标准、高产量、高回报的沙产业种植示范区；整合中小企业资源，打造博州沙产业发展的龙头企业；依托林果产品销售平台，搭建特色沙产业产品营销网络。规划在精河县建立标准化、规模

化、机械化沙产业种植示范基地 1 处，以点带面，带动沙区特色林果产业提质增效。

（二）沙产品精深加工业

在现有基础上，依托精河县工业园，持续招商引资，建立枸杞和沙地桑 GMP 标准生产线各 1 条，增强枸杞原浆、果酒、饮料和沙地桑果、茶、饲料等深加工开发力度，依靠科技力量挖掘沙产业产品的营养保健功能，打造一批具有地域特色的沙产业生态品牌，带动种植、加工、贮藏、运输、销售等相关产业的发展，延长沙产业链；加强政府在区域特色品牌建设与推广过程中重要作用，创建沙产业产品交流展销平台，鼓励和帮助企业发展并申请国家及国际生态品牌。

（三）发展沙漠生态旅游

充分认识生态旅游业在沙产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利用博州自然景观优势，加大沙漠公园建设力度，开发沙区特色旅游项目。以精河县木特塔尔国家沙漠公园为依托，开发沙漠探险、沙疗康养、大漠休闲等沙漠特色旅游产品，开展滑沙、农家乐、民俗游等独具特色的生态旅游项目。对精河县木特塔尔国家沙漠公园进行优化提升，建立沙漠公园管理运营机构，保护好原生植被和沙漠景观，适度开展沙漠生态旅游，促进当地旅游业发展。对现有自然保护区和沙漠公园，

以保护为前提，合理利用沙漠景观和人文历史资源等，大力发展沙区科普宣教和生态康养旅游。

三、防沙治沙综合能力建设

（一）监测系统和评估体系建设

协同气象、水利等部门合作共建、合作共享监测平台，合力推进、合理完善监测评估标准体系。构建“天—空—地”一体化风沙监测系统，完善生态气象综合观测体系，实施多尺度、精准化实时监测。构建完善的基于多源数据的风沙灾害风险评估体系，建立精准实用的风沙灾害风险评估模型。基于立体监测结果，开展多层次、多目标的综合评估，搭建相关评估结果发布平台；构建基于风沙监测结果的风沙灾害预警系统，实现风沙灾害的精准预报和预警。

（二）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平台建设

建立健全博州防沙治沙科技成果转化平台与技术服务平台，整合集成关键技术模式，完善防沙治沙成果转化机制，建立成果转化模式，强化防沙治沙成果的示范与展示，建立专门的防沙治沙成果展示基地，加大新材料、新技术、新方法的投入力度，以防沙治沙为目的、以防沙治沙产业发展为目标，加强新材料、新技术、新方法研发。加强和完善防沙治沙新技术模式开发与集成，推进先进技术模式的推广与示

范，建立集成技术模式共享平台，加快技术模式向社会系统发布。

（三）培训体系和宣传平台建设

加强防沙治沙法律法规宣传力度，扩大防沙治沙科普宣传范围，强化各县乡村工作者对防沙治沙法律法规体系认知，提升一线防沙治沙工作人员的科技水平。建立健全人才队伍建设机制，加大对防沙治沙科技研发投入，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联系，保障专业人才供给。强化防沙治沙技术推广与培训机制，建立专门的技术模式培训和宣传平台，定期举办相关的技术培训活动，并广泛宣传防沙治沙成果，开展治沙先进个人和集体评选活动，宣传典型事迹，学习治沙精神，充分利用“3·12 全民义务植树节”“6·17 世界防治荒漠化和干旱日”等关键时间节点，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四）沙尘暴灾害应急能力建设

加强博州沙尘暴灾害应急能力建设，制定完善沙尘暴灾害应急预案，明确沙尘暴应急处理组织体系、工作机制、具体的预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措施，并纳入州县两级地方政府的总体应急预案之中。严格落实沙尘暴灾害信息报告制度，保障信息传输渠道通畅，加强应急值守，特别在沙尘天气高发时段，应急机构实行 24 小时应急值守，及时报送沙尘暴预

测信息，提高分析研判沙尘暴等级能力，做好应急对策。

第六章 环境影响评价

一、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博州 2.7 万平方公里的面积涵盖了森林、湿地、荒漠、草原等多种生态系统类型，资源丰富。除沙尘和沙尘暴天气，大风日数较多，博州环境空气质量总体较好，其中博乐市环境空气质量良好，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一级标准。

二、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一）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防沙治沙工程建设是生态建设类项目，整体上对环境不会产生负面影响，仅在一些具体项目建设和生产活动中，对环境将产生以下影响：

（1）在部分基建工程建设过程中，会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场地平整产生的尘土，施工机器产生的噪声，施工废弃物和建筑材料废弃物造成环境污染，生活垃圾对环境的污染。这些影响表现为间歇性污染特征，在施工期间通过合理施工，并随着工程建设的完成，施工期产生的环境污染就会消失。

（2）在生产活动与后期经营管理过程中，病虫害防治施用的农药对地下水和土壤成分发生一定的变化，所以必须

加以妥善处理 and 科学防范，尽可能控制药品使用量。

（3）施工期间建设工程产生的光、电、声响和人为活动将会影响施工范围内及其周围野生动物的栖息，由于鼠、兔、鸟类动物种类多为常见种类，在项目区及周边地区分布广泛、数量多，工程施工会造成部分栖息地和活动范围的丧失，使其迁往他处。但由于这些动物具有适应性广，迁移活动范围大的特点，能很快在新栖息地生活，对其种群数量和生存不会产生很大影响。

（二）生态旅游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规划提及的加强生态旅游以可持续发展为理念，以保护生态环境为前提，以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为准则，采取生态友好方式，开展的生态体验、生态教育、生态认知并获得心身愉悦。生态旅游活动有可能通过以下几个方面对生态环境产生负面影响：

1.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主要包括洗浴废水、餐饮业污水、卫生间粪便污水等，主要来源于住宿设施、餐饮设施以及娱乐休闲设施等。所产生的生活污水如果不经严格的消毒处理，将成为严重污染源，危及区域自然生态环境。

2. 火灾隐患

游客的生态旅游活动和旅游设施建设都会对生态环境

资源的防火工作带来巨大压力，尤其是冬季和春季，植物干燥，使防火工作更为严峻。因此，生态旅游区在一年中有 1/2 时间有中度以上的火灾危险，火灾隐患较为严重。

3. 噪音

生态旅游的噪音包括建设施工、游客活动及旅游车辆产生的噪音。其中建设施工和旅游车辆产生的噪音会干扰野生动物的正常活动，使其被迫远离游客频繁活动的区域，对其活动范围产生限制，从而对它们的繁育生息造成一定影响。

4. 过度利用

在生态旅游活动中，若游客数量超过一定限度，则对景观资源造成一定的破坏。如游客集中的景点，土壤过度踩踏，植被无法生长，同时也对旅游区内野生动物的生存和栖息产生影响。

三、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为顺利实现规划目标，减少和避免规划建设对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使规划的生态、社会与经济效益得到最佳发挥，须采取水土保持、环境容量控制等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一）水土保持措施

规划涉及的工程建设过程中，应采取以下水土保持措施：

（1）所有造林种草活动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

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和《造林技术规程》等有关规定要求。

(2) 整地后及时用灌木、草本等覆盖地表，避免表土裸露；保护好沟谷、河岸地的天然次生植被。

(3) 幼林抚育采用局部松土除草，尽量保留地表植被，并将抚育下来的杂草保留原地，以减轻水土流失。

(二) 环境容量控制

目前，博州沙区的游客数量尚未达到环境容量，尚无必要采取控制游客数量的强制性措施。但游客在生态旅游活动中对自然环境造成的影响不容忽视，因此，将游客数量严格控制在生态旅游容量允许的范围内显得至关重要。

1. 实行旅游预约，分流高峰日客流

为了降低生态旅游活动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可对游客进行时间划区分流引导，如：提前预测当年旺季游客量，发布旅游信息；采取限时限量售票办法，游览区内部时间分流，调控游客在时间上和空间上的分散。

2. 实行多种类型门票价格

采用多类型浮动票价，门票分为当日、月和季度等各类型；若预订门票跨入高峰期内，则票价上浮；若未跨入高峰期内，则票价下降或免票。

（三）其他措施

（1）尘土防控

项目建设中，土地平整及造林种草整地尽量选择在阴雨天或雨后进行，若尘土很大影响周边群众生产和生活时，应喷洒水后，再进行施工，降低尘土污染。

（2）噪音防控

①施工过程中在施工机具噪声源上采取一系列消声、减震措施。

②加强施工期设备的运行管理，要按照国家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高噪声设备的运行及其运行时段，并采取必要的隔声降噪措施，避免夜间施工产生扰民现象。

③施工建设中，应采用噪音较小的设备，噪音较大的施工机器避免同时开启，以降低噪音的污染。

（3）废弃物防控

施工完成后，及时清除干净施工废弃物和建筑材料废弃物，对堆弃场进行场地平整，覆土绿化。

（4）生产、生活垃圾和污水防控

注意生产、生活垃圾和污水排放管理，对于不易降解的废弃物，要集中收集，定期、定点处理。对废水、污水按有关规程进行处理，污水应经处理后达到国家标准，才可排放。

（5）野生动物影响防控

野生动物大多在夜间活动、觅食，因此，在野生动物活动频繁的项目区禁止夜间使用大型机械施工，并控制光源照射范围，缩小对动物的惊扰范围。不用或少用强光照射，如必须时，要缩短照射时间。同时，对在施工中发现的受惊吓迷路、受伤、得病的野生动物要及时抢救并送野生动物抢救保护部门。

第七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程质量

博州防沙治沙工作承载着全州各族人民的美好愿景，关系着博州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实现。各市县地方政府要高度重视防沙治沙工作，组建领导小组，加强对博州防沙治沙工程管理，负责组织、指导和协调工程建设各部门、各环节工作，确保防沙治沙工程建设稳步推进，落到实处。要执行各级政府负全责的责任制度，全面推行林长制，建立健全党政领导防沙治沙任期目标责任制，将博州沙化土地综合治理实施情况作为防沙治沙任期目标责任制的一项重要评价指标进行考核，层层签订责任书，做到任务明确，责任落实。要建立严格的防沙治沙工程检查、验收、监督、评估、审计制度，防沙治沙工程计划、管理、设计、施工、验收、监理、招投标、资金报账等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建设程序以及林农水工程建设规程规范和标准执行，确保防沙治沙各项工程进度与质量，形成推进防沙治沙工作的强大合力。

二、坚持依法治沙，强化制度建设

依法治沙是防沙治沙的法制保障，深化改革、活化机制是防沙治沙的动力源泉。把加强沙区监督管理作为重要的政治责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完善防沙治沙管理办

法、技术规程，组织防沙治沙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定期不定期开展巡视督查。探索建立沙化土地资产产权制度，制定用途管制办法，结合落实林长制，推动建立荒漠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和防沙治沙奖励补助政策。逐级严格落实防沙治沙目标责任考核，建立较为完善的防沙治沙制度保障体系，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和改革导向，解决防沙治沙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层层落实防沙治沙工程质量责任制，保障工程建设质量和效益，把提升工程质量放在突出位置。建立和完善防沙治沙质量管理体系和技术监督体系，对工程建设的施工方案、施工方法、施工质量进行严格的管理。探索政府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的投融资机制，促进各种生产要素向沙区流动，形成多渠道投入、多部门协作、多方面参与的防沙治沙新格局。

三、加大投资力度，提高治理成效

进一步争取国家、新疆自治区对博州防沙治沙工程的资金支持，提高防沙治沙相关投资项目补助标准，明确防治重点区域，将资金集中投入使用，避免任务平均分配，切实提高防沙治沙成效。引导社会资金用于支持防沙治沙示范基地建设和发展特色沙产业技术推广、人员培训等环节。州县人民政府在本级财政预算中安排防沙治沙专项资金，用于重点区域防沙治沙工作。紧紧抓住林草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大机遇，结合实际制定优惠政策，进一步完善投资布局，放

宽准入限制，发挥好公共财政资金的引导撬动和聚集放大作用，协调各部门项目扶持资金，吸引社会资金投入防沙治沙和推进沙产业发展。

四、加强科技支撑，注重科学治沙

加强科技支撑，加大对防沙治沙科研机构以及从事防沙治沙的企业、个人开展技术创新的支持力度，鼓励科技人员针对生产实践中存在的技术难题，有针对性地开展科研攻关，探索开发一批治沙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充分发挥科技引领作用。进一步加强防沙治沙综合示范区建设和管理，探索不同类型的防沙治沙政策措施和技术模式，把防沙治沙综合示范区建设成集防治技术、治理模式和科学管理示范展示于一体的创新推广基地，总结推广示范成果，加大科技支撑力度。

五、扩大宣传途径，实现全民治沙

将沙区生态文化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中，把沙区生态文化宣传融入生态文明建设全过程，营造全社会参与、全民治沙氛围。深入贯彻做好意识形态领域工作，深入开展文化润疆工程，积极搭建平台、提供服务、探索机制，动员广大林草系统干部和防沙治沙领域专家进校园、下社区、到企业，充分利用电视、微博、微信等媒介，广泛宣传生态文明理念和防沙治沙知识，大力弘扬具有时代特征的博州防沙

治沙精神、防沙治沙典型事迹和典型人物等，提高全民防沙治沙意识，提升全民参与度，构建全州共同参与的生态治理文化体系。加强生态文明教育基地建设，通过国家沙漠公园等文化载体，为人们提供丰富多样的生态文化创意产品与服务，弘扬沙漠文化、绿洲文化，号召全社会力量参与防沙治沙伟大事业，遏制沙化土地扩展。